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赵辉回避了表决。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赵辉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的日常经营类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青海宏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窑协同处置及电费等	合同约定	500.00	270.20
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河源市金杰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窑协同处置及电费等	合同约定	500.00	127.93
合计				1,000.00	398.13

(二)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西藏锂尚科技有限公司	电化学脱嵌富锂液产线设备	0	40,000.00	100	-100	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号）
	小计	-		40,000.00	-	-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劳 务	青海宏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水泥窑协同处置及电费	270.20	1,000.00	9.95	-72.98	
	河源市金杰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水泥窑协同处置及电费	127.93	1,000.00	4.71	-87.21	
	小计	-	398.13	2,0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金额测算，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合作进度等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金额测算，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合作进度等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青海宏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宏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2801661942230J

住所：格尔木市郭勒木德小甘沟 109 国道 K2796 公里处

法定代表人：沈建强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泥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危险废物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持有青海宏扬 100% 股权。

财务数据（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青海宏扬水泥总资产为 84,860.28 万元，净资产为 33,062.67 万元，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1,198.49 万元，净利润 6,344.99 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青海宏扬为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之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青海宏扬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青海宏扬是由控股股东金圆控股控制的企业，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2、公司名称：河源市金杰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杰环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5671375145M

住所：东源县漳溪乡上蓝村

法定代表人：陈常亮

注册资本：2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熟料生产、销售；石灰石加工、销售；物流服务；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持有金杰环保 80% 股权，广东金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金杰环保 20% 股权。

财务数据（经审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河源市金杰环保建材总资产为 94,509.76 万元，净资产为 15,928.16 万元，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003.3 万元，净利润-8,798.43 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金杰环保为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之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金杰环保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金杰环保是由控股股东金圆控股控制的企业，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上述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交易价格系按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不存在利益输送等现象。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后续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经营中具体的业务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详细约定交易价格、交易内容等事项，规避公司经营风险。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 2024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而预计发生的，有利于进一步实现公司与控股股东水泥业务的优势互补，充分促进控股股东水泥业务与公司的技术协同和融合，从而更好的实现与公司在市场上的协同和补充，以期更好的协同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提升客户服务的广度、深度与粘性，继而为公司全体股东带来更大的收益。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具有非排他性，并且交易采用的原则是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三) 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价格，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2024 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互惠互利的原则向包括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不存在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占同类交易的比例较小，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4 日